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手册及内部控制评价手册规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由公司审计部具体负责实施，围绕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在评价过程中，审计部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汇报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及相关资料，对公司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出具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贯彻全面性、重要性和客观性原则，包括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涵盖货币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生产与存货、固定资产管理、工程项目、合同管理、信息披露等主要业务和流程。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手册及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2、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①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	潜在错报 \geq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2%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1% $<$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2%	潜在错报 \leq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
净资产	潜在错报 \geq 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2%	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1% $<$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2%	错报 \leq 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1%

②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项目	定义	具体情形
重大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层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对已签发的财务报告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报的更正； ➢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的； ➢ 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公司内部审计职能无效； ➢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 ➢ 对公司声誉产生的负面影响无法弥补； ➢ 对公司未来战略定位或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危及公司生存。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层管理人员未在全公司推动内部控制管理程序； ➢ 公司风险评估职能无效； ➢ 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 ➢ 对非常规、复杂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的控制是否合理； ➢ 反舞弊程序是否得到执行； ➢ 期末财务报告过程是否得到控制； ➢ 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影响但可以弥补； ➢ 对公司未来战略或发展产生影响，但通过战略调整可以减轻。
一般	其他会计信息质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部分内部控制制度缺失；

项目	定义	具体情形
缺陷	缺陷，不直接影响税前利润，但不符合涉及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要求的重点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关业务环节、过程等缺乏监控，相关业务活动处于失控状态； ➢ 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或整改后没有充足的时间满足确认该缺陷纠正后是否控制有效； ➢ 负面消息引起单位所在地的地方媒体关注，单位声誉受到一定影响； ➢ 反舞弊机制和程序不完善； ➢ 涉密工作存在漏洞； ➢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或者环境污染事件，造成人员伤亡； ➢ 产品生产和检验程序未执行到位，造成产品不合格。

(2) 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

①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额2%及以上，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额1%，但小于2%的，或受到政府、行政部门处罚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额1%及以下，或受到政府、行政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②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项目	具体情形
重大缺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重要缺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项目	具体情形
	➤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内部控制环境

（一）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决策机构，负责召开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依法行使公司经营决策权。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会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以总经理办公会议形式研究公司的重大事项，会议议定的有关内容按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

（二）发展战略

公司制定了中长期发展战略，并通过制定年度经营计划等方式，将总体战略分解到

公司各部门，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保证战略得以有效地贯彻实施。

（三）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组织架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立了销售服务中心、生产服务中心、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品质控制中心、技术研发中心、财务中心、企管法务中心、采购服务中心、战略投资中心、证券事务部、审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

（四）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置了审计部，并配备专职人员，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在完善治理结构和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遵循独立性、客观性原则，对公司重要业务和控制进行定期、不定期的审计和评价。查找内控缺陷，推动整改效果，改善经营管理，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五）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政策，对员工的招聘、入职、培训、离职、社保等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根据员工的不同岗位制定了相应的考核和薪酬标准，并严格执行。公司始终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通过各种培训方式，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六）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公司的灵魂和底蕴，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的积淀，构建了一套涵盖理念、精神、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确立了“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成长和生活更美好，为社会进步贡献力量”的企业使命，“创一流公司，促进行业发展”的企业愿景及“诚信、责任、 高效、创新、团队、共赢”的核心价值观。

（七）社会责任

公司努力塑造自身的社会责任感，不断提高对社会的责任，将通过提供更多更好的就业岗位，依法纳税，满足社会需要来回报社会。公司努力做到企业效益与社会效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客户、员工、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公司

在发展壮大的同时，支持国家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战略，维护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各相关方的权益，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实现公司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同步发展的目标。

2022年，为履行公司社会责任，集团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助力各地，捐款捐物，为社会公益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五、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及措施

（一）内部控制风险评估

紧紧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了与自身情况相适应的风险管控和评估机制，以保证公司内控体系的有效运行。面对不同的具体业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等根据各自的权限，在掌握法规政策、经济形势、市场竞争格局的基础上，对重大的信用体系、新产品研发、业务拓展、投融资活动等，通过认真调研、充分讨论沟通，判断业务活动的风险程度及公司风险承受能力，谨慎估计，合理决策，在业务的开始阶段即控制可能的风险。

在内控体系建立健全过程中，公司坚持风险导向原则，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梳理重大业务流程及确定重点业务单位，设计关键控制活动，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持续评价及跟踪。

（二）内部控制措施

结合风险评估，公司通过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在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内部审计监督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1、不相容职务分离

公司为了预防并及时发现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错误和舞弊行为，在各业务领域均对不相容职位进行识别与梳理，建立了岗位职责分工制度，确保授权批准、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稽核检查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机构和职责间形成相互制衡的机制。

2、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有完善的授权审批控制体系。《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

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重大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等制度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在经营方针及投资计划、重大的资产购置及出售、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财务资助、关联交易、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公司重要事务的审批权限；对于日常经营管理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费用支出等事项采取逐级授权审批的制度；公司设有专门的部门、岗位及电子化的业务审批流程来保证所有业务办理均经过适当授权或审批。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会计核算制度。对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公司财务中心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设有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相应的财务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顺利进行。对子公司的财务实行垂直管理，要求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财务中心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流程，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实施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财务活动有序的进行；公司统一实行金蝶 ERP 核算体系，并设有专人负责账务系统的维护及安全工作，有效降低人为因素的影响。会计系统能确认并记录所有真实交易，及时、充分描述交易，并在会计报表和附注中适当进行表达和披露，为公司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信息，保证了财务报告的准确与可靠。

4、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对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建立了管理制度和相关流程，通过上述制度的执行，保证公司的各项资产有明确的管理部门和完善的记录，公司通过定期盘点与清查各项资产、与往来单位定期核对与函证等措施，确保公司资产安全。

六、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高宏斌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0日